

证券代码：835539

证券简称：中字万通

主办券商：九州证券

北京中字万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7月26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宁宇鹏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三年，自2022年7月26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8,132,000股，占公司股本的20.09%，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宁宇鹏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2022年7月26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8,132,000股，占公司股本的20.09%，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崔琦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三年，自2022年7月26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朱玉坤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三年，自2022年7月26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 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22年第一次职工大会于2022年7月26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董小夕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任职期限三年，自2022年7月26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12,500股，占公司股本的0.2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 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7月26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陈桂红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三年，自2022年7月26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651,000股，占公司股本的4.0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四) 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朱玉坤，198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黑龙江外国语学院，本科学历。任职经历：2013年8月至2016年7月任职于哈尔滨市松北区行政服务中心；2020年1月至今任中宇万通证券事务代表。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 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二）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的换届为正常换届。不会对公司发展、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将继续尽职履责，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机制，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

三、独立董事意见

（一）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认真审阅，我们认为：公司本次选举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选举宁宇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

经资格审查，宁宇鹏先生不属于联合失信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长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

理委员会处以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二）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认真审阅，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聘任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聘任宁宇鹏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经资格审查，宁宇鹏先生不属于联合失信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总经理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三）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认真审阅，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聘任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聘任崔琦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经资格审查，崔琦女士不属于联合失信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四）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认真审阅，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聘任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

意，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聘任朱玉坤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经资格审查，朱玉坤先生不属于联合失信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四、备查文件

- (一)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二)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三) 2022年第一次职工大会会议决议

北京中宇万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28日